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17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17028_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20017028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20017028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氣候變遷因應法」業奉總統112年2月15日華總一義
字第11200010681號令公布，檢送公布令影本（含法律條
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2年2月21日府環永字第112004054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教導處 112/02/23 08:27



1120001105

有附件